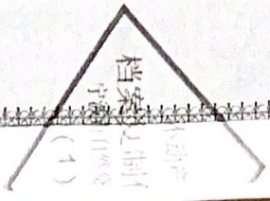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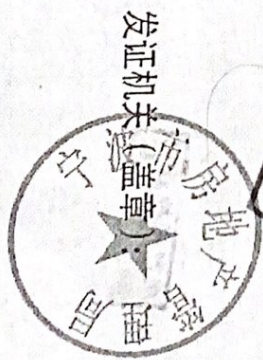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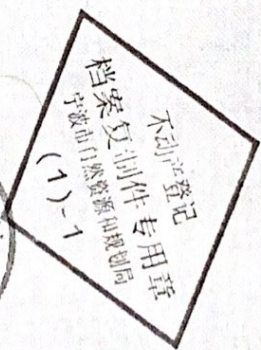


上述材料共	5	页
复自	C200029300	
如有出入，以登记档案原件为准		
宁波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		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》，为保护房屋所有权人的合法权益，对所有权人申请登记的本证所列房产，经审查属实，特发此证。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监制
建房注册号: 33009



房屋坐落 宁波市海曙区苍松路14号

丘(地)号 128003 产别 私产

房屋状况 幢号 房号 结构 房屋总层数 所在层数 建筑面积(平方米) 设计用途

102 混合 6 66.30 住宅

以下空白

共有 人 等 人 共有权证号自 至

土地使用情况摘要

土地证号 使用面积(平方米)

权属性质 使用年限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

设定他项权利摘要

权利人	权利种类	权利范围	权利价值(元)	设定日期	约定期限	注销日期
五华市分行	抵押	71.411	253	2006.5.21	2013.5.20	2010.11.11



共有共用部位: 占5.11平方米

填发单位 (盖章):
填发日期: 2000年11月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国有土地使用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土资源部制



2022-10-31 14:00:00

座落		苍松路14号102室		
地号	1001006	图号	106.60-602.50	
用途	住宅用地	土地等级		
使用权类型	国有划拨	终止日期		
使用权面积		11.90平方米		
其中共用分摊面积		11.90平方米		
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填证机关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海曙区土地管理局 (章)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2000年12月7日</p>				

宁波市国土资源局土地抵押专用章(7)

容

宁波市国土资源局
土地抵押专用章(7)

宁波市国土资源局
土地抵押专用章(7)